

我市早教市场乱象调查

阅读提示

“教育孩子要从0岁开始”、“绝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如此广告语,让不少家长心动。在类似“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的理念灌输下,许多年轻家长将孩子的早教摆在了极其重要的位置,越来越多的早教机构应运而生。

然而,记者调查发现,我市早教课目繁多,没有统一的收费标准,师资质量参差不齐。早教机构真的能够满足家长的期望值吗?我市早教行业的现状和前景如何?又有多少经过备案的早教机构?连日来,记者采访了相关人士,揭开了其中的部分“面纱”。



孩子早期教育,要灵活制订教育计划。

PART 1 每课时收费至少30元,特色班近百元

5月26日,在株洲路中段,许女士抱着孩子从一家儿童早教中心出来,一脸愁容——她想让2岁的儿子上亲子班,高昂的学费再次让她望而却步。

5月26日至28日,记者分别对株洲路、归德路和中州路等8家早教机构进行了暗访,这些机构的收费标准不一,开设的课目繁多,不少课目还打着国际品牌。这些早教机构有一个共同点:认为每一个孩子都是天才,收费普遍较高。

一家儿童早教中心课程顾问小崔向记者介绍,针对0—12岁儿童,他们分别开设了感觉统合训练、亲子教育、蒙特梭利教育、奥尔夫音乐、幼儿托育和全脑开发等课程。

采访中,记者发现,市内一家公办幼儿园开办有亲子班,如果孩子先在该处参加早教,就能优先获得上该幼儿园的权利。正是在这个条件下,许多

追求名园效应的家长慕名而来,先让孩子上该校的亲子班,相当于买好了“保险”。

记者所暗访的市内8家早教机构,每个课时至少收费30元,有些早教机构的特色班收费近百元。

早教机构的师资也是家长关心的焦点之一。记者调查发现,不少早教机构的招聘信息中,并不要求应聘者具备教师资格,有些只是打着“有教师资格证者优先录用”。

市发改委物价部门收费科一位刘姓负责人表示,早教机构一般属于民办,对于其收费问题,国家有相关规定,要求向物价部门进行备案。目前上级部门已经出台有关规定,但具体文件还没下来。以后开办早教机构,都要备案,但由于早教机构是受市场调节的,收费也由行业自主调节。不过他表示,“(早教机构)要明码标价,不准有欺诈骗行为。”

PART 2 早教效果难确定,父母是孩子最好的早教老师

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祝英杰分析,掏出一大笔钱,让自己的孩子走进早教机构,这其中不乏年轻父母望子成龙的期盼,也有“别人家的孩子参加早教,我的孩子也要参加早教”的心态。

梁园区练女士的儿子快3岁了,已经连续上了半年的早教班。

“孩子原来不喜欢说话,通过在课堂上接触小朋友,现在开朗多了,也学会了点儿歌和数数。”练女士说,“多少还是有些用的。”

归德南路绿苑社区卫生服务站的周医生带着孩子试听了几家早教机构的课程,“也就那么回事儿,说句实话,还没我教得好,我也就没给孩子报”。

一家亲子早教中心负责人刘斐说,通过上早教班,对孩子的人际交往、感觉统合能力等方面都有好处,更重要的通过陪着孩子上早教班,家长能得到更多育儿方面的指导。

祝英杰则认为,孩子成长需要各方面的综合作用,性格和能力上的进步是否应该归功于早教班很难界定。

“孩子上早教班有利有弊。”祝英杰表示,一般情况下,针对0至3岁孩子实施的教育属于早教。通过早教,能提高孩子的语言开发能力,锻炼孩子的肢体灵活性,对开发他们的逻辑思维也有好处。

祝英杰同时称,早教的弊端也不可小觑。给孩子选择早教班,一般都是由家长强制,从某种程度上说,不少家长存在拔苗助长的心理。

祝英杰说,父母是孩子最好的早教老师。孩子的早期教育确实很重要,但应该来源于家庭,而不是将一切寄托给早教机构。

刘斐说,“并不是通过早教机构对孩子进行培养才叫早教……对孩子的教育来源于方方面面,家长通过陪孩子逛街、与孩子聊天,都能灌输知识。”

□选题:靳文庆
□文字:晚报记者 宋亚威
□摄影:晚报首席记者 魏文慧

PART 3

我市早教行业有待规范

刘斐介绍,我市开办最早的早教机构是在7年前。目前我市的早教还属于一个朝阳行业,这一行业前景被看好。

我市究竟有多少家早教机构?取得相关资质的又有多少?家长为孩子报选早教班该注意什么?

5月25日上午,记者赶到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找到该科负责人刘科长,询问早教机构情况时,却没有得到明确答复。刘科长给记者拿出一本由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5月印发的《河南省幼儿园管理暂行办法(试行)》。

记者注意到,《办法》第一条规定,“该办法适用于在我省举办的以0—6岁幼儿为教育对象的各级各类幼儿园(含农村学前班)”。

《办法》第四条和第二十三条规定,“各级教育部门是学前教育的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学前教育的行政管理”。

但当记者问及我市有多少家早教机构,又有多少是经过审批的,刘科长说:“没有统计过,这个还不知道。”有关早教机构该由哪个部门审批的问题,他也没有作出明确回答。

由此可见,早教机构还需要一个全面、系统的管理。

5月28日,记者从市工商局和梁园工商分局了解到,对于早教机构,工商部门不进行审批,他们只接受教育信息咨询类的审批,颁发营业执照,不对具体经营情况进行管理。

睢阳区教体局教育股负责人贾长彬介绍,根据新近印发的《河南省幼儿园管理暂行办法(试行)》规定,早教机构列入了学前教育范畴。睢阳区经审批的学前教育机构(多数为幼儿园)有56所,但对早教机构没专门统计过。

贾长彬说,申办早教机构,要先由属地中心校进行初验,通过后再由区教体局进行复验,合格后颁发办学许可证。取得办学许可证,才可办理机构代码,向物价、民政等部门进行相应登记。

www.cnsq.com.cn

商丘网广告招商热线:

0370-2628098

